# 中華民國 106 年 9 月 臺北市議會第 12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工作報告

報告人:社會局局長 許立民

	_
101	$\equiv$
ЯIJ	$\overline{\mathbf{D}}$

壹	•	10	)6 £	¥ 1	至	6	月	施	政)	成	果												•	 •					. 1
			助																										
			保																										
			積																										
(	É	.)	積	極扌	<b></b>	經	濟	弱	勢	就	業	轉	銜	方	案						· • •			 					. 2
(	四	(1	提	升引	弓勢	少	年	自	立	生	活	準	備	能	力						••			 •	• •				. 2
(	五	_)	強	化名	<del></del>	輔	導	服	務												• •			 •	• •				. 3
_	· `	建	置	完皂	<b>集、</b>	多	元	家	庭	服	務	體	系	•	• •	• •							•	 •		•	• •	•	. 4
(	_	•)	提	供多	多元	托	育	照	顧	服	務										• •	•		 •	• •			•	. 4
			分																										
			建																										
			強																										
			強																										
			深																										
			化																										
(	_	• )	提	供呈	単親	家	庭	支	持	性	服	務									• •	•		 •	• •			•	. 6
(	_	-)	提	供牛	寺殊	境	遇	家	庭	各	項	扶	助	措	施						• •	•		 •	• •			•	. 7
(	$\equiv$	.)	健	全乡	100	收	出	養	服	務	制	度	,	保	障	兒	少	身	分	權	益	•		 •	• •			•	. 7
			推																										
			強																										
			未																										
(	七	:)	提	升多	100	安	置	資	源	服	務	品	質								• •	•		 •	• •			•	10
			造																										
(	_	- )	建	置身	争心	:障	礙	者	社	品	服	務	體	系										 					11

(	二)	)建	構	身	ジ	障	礙:	者.	之	家	庭	照	顧	者	支	持	資	源			• • •					. 12	)
(	三)	)牒	設	身	心	障	礙:	者	日	間	活	動	據	點												. 12	)
(	四)	建	構	社	品	化	早;	期	潦	育	服	務	系	統							• • •					. 12	)
(	五)	)持	續	辨	理	心·	智	障	礙	者	社	品	居	住	家	袁	方	案			• • •					. 13	3
(	六)	)推	動	Γ	臺	北.	扶	老	•	軟	硬	兼	施		_	提	供	全市	面車	欠硬	服	務				. 13	3
(	せ)	)推	動	失	能	長	者	長	期	照	顧	服	務	• •							• • •					. 13	3
五	` }	舌絡	社	品	互	助	網	絡	,	增	進	市	民	公	共	參	與			• • •						. 14	Į
(	一)	) 擴	展	社	品	服	務	,	強	化	社	品	互	助	網	絡	及	培	力ネ	上區	能	量				. 14	1
(	二)	)培	訓	兒	童	及	少.	年	代	表	,	增	進	兒	少	公	共	參	與.		• • •					. 14	1
(	三)	實	物	銀	行	計	畫														• • •					. 14	1
(	四)	)推	展	志	願	服	務														• • •					. 15	)
六	` 爿	青進	社	會	福	利	設	施	與	福	利	機	構	服	務	品	質			• • •						. 16	;
(	一)	)廣	慈	園	品	更	新	與	開	發											• • •					. 16	)
(	二)	)浩	然	敬	老	院	辨:	理	高	龄	整	合	照	顧	服	務					• • •					. 17	7
(	三)	)提	升	老	人	機	構	服	務	品	質	,	譲	機	構	變	成	長;	者え	K 遠	的	家				. 18	3
(	四)	) 陽	明	教	養	院.	推	動	身	ジ	障	礙	運	動	樂	活	島	推丿	)	多案	及	Ea	sy	Rea	ad f	閱輕	ζ
		鬆	. 專	案	計	畫															• •					. 18	3
(	五)	)找	回	Γ	童	ジ	(	銀	髮	創	意	樂	桌	遊	活	動	方	案			• • •					. 19	)
セ	` 爿	青進	服	務	品	質	,	績	效	卓	越	. •				• •			• •	• • •					• •	. 20	)
(	一)	厂揪	安	心	災	民	照	顧	雲	端	整	合	服	務		. " <u>y</u>	足民	<b></b> : 證	e ar	p,	收	容多	足巨	<b></b>	你	哉、	
							_										-									或」	
		獎																			• • •					. 20	)
(	二)	)推																									ī
		品品	質	獎																	• • •					. 21	Ĺ
(	三)	) 首	創	全	國	辨.	理	第	2	桓	国	争べ	い月	章碌	足村	生立	益併	<b>ド</b> 障	推	動,	小糸	且委	·員	網	路扌	2票	:
		•																								. 21	

貮	•	10	6 年	三下	半	年	工	作言	计主	畫.			•	• • •		• •	• • •			• •	• • •					• • •	. 22
_	`	推	動	多え	亡进	色續	性	福	利	服	务	, ;	打	造	銀	髮	族	友	善	環	境	· • •				• • •	. 22
(	_	)	佈列	建え	色人	活	動	據	點	, ;	惟	廣:	共	餐	及	健	康	促	進	等	服	答.					. 22
(	<u>_</u>	.)	持約	賣扌	隹動	力社	品	整	合	照月	額	計	畫									• •					. 23
(	Ξ	.)	配合	合品	中央	<b>、推</b>	行	社	品	整定	體!	照)	額	體	系	(A)	BC	模	式	.).		• •					. 24
(	四	)	擴坫	曾才	色人	日	間	照	顧	中,	Ü	, ;	復	華	長	青	樂	活	中	Ü	整	建.	<b>L</b> 利	呈.			. 24
(	五	.)	健生	全点	3	こ服	務	體	系	, ;	惟	動	產	學	合	作						• • •					. 24
二	`	深	化	土ネ	畐大	,	拓	增	社	福	没	施	及	福	利	據	點				• •					• • •	. 25
(	—	)	盤點	點ネ	畐禾	小人	口	群	需	求	, ;	擴	建	社	品	社	福	機	構	佈	點	数.					. 25
(	_	.)	開扫	石ネ	土區	公公	共	托	育	家[	袁											• •					. 25
(	三	.)	建	置き	<b>共</b> 鬲	虫式	遊	戲	場													• •					. 26
(	四	)	增言	没身	争障	者	社	區	日	間	作	業	設	施								• • •					. 26
(	五	.)	活化	七士	ヒー	女	舊	教	舍	, ;	打	造	臺	北	NF	<b>P</b> 0 :	創:	新	實	驗	基	也					. 27
(	六	)	開弃	辩乡	きり	》團	體	家	庭	, .	安.	置	困	難	照	顧	兒	少				• •					. 27
(	セ	)	辨丑	里乡	包童	少	年	活	動	小	坫											• •					. 28
三	`	健	全社	畐利	刊覺	豊制	,	完	善	多	元)	服	務	方	案	• •	• • •	• •	• •		• •		• •			• • •	. 28
(	—	)	社	會多	安全	網	補	強	執	行	計:	畫										• •					. 28
(	_	.)	透注	過月	及移	各再	設	計	, ;	推真	助	老	得	起	的	社	品	方	案			• •					. 29
(	三	)	保門	章な	公宅	5特	殊	身	分	户,	λ/	住	權	益								• •					. 29
(	四	)	陽日	月孝	<b></b>	院	辨	理	零	時	重!	動-	專	案								• •					. 30
四	`	結	合	資言	孔利	<del> </del> 技	精	進	服	務	流	程	,	提	升	服	務	效	能	• •	• •		• •			• • •	. 30
(	—	)	臺	比下	戶嬰	人幼	兒	物	資	交》	流	中,	Ü	異	業	結	合	服	務	升	級	• •					. 30
(	_	.)	陽日	月孝	<b></b>	· 院	推	動	服	藥1	更	利	包	—.	輕	鬆	服	藥	,	健	康	樂氵	舌真	多第	<b>?</b> .		. 30
(	Ξ	)	建	置多	京暴	条案	件	預	警	及)	虱	验,	管	理	系	統						• • •					. 31
(	四	)	全国	國官	<b></b>	1志	願	服	務	榮	譽-	卡	線	上	申	請	` ;	審	核	及	發-	卡系	系統	充.			. 31

附錄	. 33
壹、臺北市人口結構變遷	. 33
一、各福利別人口資料	. 33
二、社會局現況	. 34
(一)組織架構	. 34
(二)預算結構	. 36
(三)業務執行狀況(各業務科及所屬機關)	38

議長、副議長、召集人、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12屆第6次定期大會,立民在此提出工作報告,敬祈議長、副議長及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指教。

保障市民基本生活及人身安全、打造友善生養環境、建構長者全方 位服務體系、提供身心障礙者全人服務及精進機構服務品質,向為本局 努力之施政方向。本局今年除積極佈建社會福利據點,擴大服務輸送觸 角外,亦持續健全服務方案,提升服務品質,重點工作說明如下:

- 一、在扶助經濟弱勢方面:除按月核予生活補助外,藉由跨局處合作推動之「艋舺公園專案」及「臺北車站專案」皆已逐步上軌道,持續強化街友輔導服務。為協助弱勢子女累積資本及強化脫貧動機,積極推動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自立脫貧方案,另針對有工作能力未就業或低度就業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代賬工辦理「經濟弱勢市民重回勞動市場專案」,提供全程、全人、無縫式就業支持服務,鼓勵就業民眾累積工作薪資,增加資產。
- 二、在建置完善、多元家庭服務方面:持續推動高風險家庭服務方案、健全兒少收出養服務制度,結合民間資源提供新移民與其家庭成員支持性服務。為加強對弱勢家庭及其子女之照顧與輔導,106年補助17家民間單位辦理19處兒少福利據點,開設5個兒少活動小站,增加兒少活動空間。為提供優質平價之公共托嬰服務,本局已設置15處公辦民營托嬰中心、13處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持續發放臨時托育補助、育兒津貼、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減輕家長育兒負擔。今年底社區公共托育家園社區型預計達34處。
- 三、在銀髮照顧方面:本局已設置 378 處各類型老人活動據點、326 處老人共餐、5 處社區整合照顧計畫(石頭湯)整合服務站,且松山老人服務暨日間照顧中心(健康公營住宅)、文山安康老人日間照顧中心(安康市場基地公營住宅)及復華長青樂活中心(小規模多

- 機能)將於106年下半年陸續完工。為落實在地老化,配合長期照顧十年計畫2.0ABC模式,擇訂以萬華區為首波試辦區,共結合5家民間單位及1家公立醫療單位。為整合居家服務訓練或專業知能資訊,本局創新辦理「居家服務人力培訓及開發方案」,建立產學合作實驗模式,並於106年6月8日辦理居家服務徵才博覽會,共吸引約300人次參加。
- 四、在精進身心障礙者全人服務方面:為營造友善的無障礙環境,本市目前共委辦8家「社區日間作業設施」、補助民間團體辦理8處「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據點」,提供各項資源連結及建構身心障礙者社區生活支持服務網絡。另自105年起,本府積極設置共融式遊戲場,至106年6月止共計有8處開放使用,預計於106年下半年將設置17處含1座大型共融式遊戲場。為促進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首創全國辦理身權小組委員選舉網路投票,本屆候選人及投票人數皆創新高,達到落實開放政府目標,也改變身障者參與公共事務態度。
- 五、在精進機構服務品質方面:老人自費安養中心推動「找回童心銀髮創意樂桌遊活動方案」,增加長輩大腦刺激及創造性活動,減少發病風險;陽明教養院辦理「零時運動專案」,針對院內合併情緒行為問題之院生,提供專屬的體適能運動計畫。另自 104 年起,本市率先在浩然敬老院、至善、兆如老人安養護中心推動之「臺北市老人機構跨專業整合照顧服務計畫」,榮獲第九屆政府服務品質獎,並於 106 年 6 月 12 日接受行政院表揚。
- 六、在健全福利體制方面;本市結合跨專業力量,從「強化政府專業服務系統」及「全民參與」兩方向著手,積極補強社會安全網。另透過服務再設計,推動老得起的社區方案;積極覓得公有閒置空間,規劃將 12 戶北一女教師眷舍營造為 NPO 資源共享、活化創

新,並能為當地居民、社區共生共融的實驗基地。為強化弱勢居住資源,透過公民審議方式,已形塑本市公共住宅特殊身分戶入住方案,106年底將完工之健康公宅亦將適用該機制,且未來特殊身分戶30%之額度機制將推廣至本府公共住宅。

七、在結合資訊科技精進服務品質方面:陽明教養院藉由 E 化整合多重用藥,製作 1 餐 1 藥包的「服藥便利包」與護理給藥紀錄單,減少配藥風險及給藥的人力需求;臺北市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透過異業結合提供升級服務,個人或團體僅須透過電話、物資中心網站及 LINE@APP 即可輕鬆上傳欲捐贈物品;家防中心建置家暴案件預警及風險管理系統,達到社區預防作用。此外,本局結合 g0v資訊社群開發之「揪安心災民服務雲端整合平台」,榮獲 2017 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智慧防災項目優選。又,本局全國首創志願服務榮譽卡線上申請、審核及發卡系統,除使資料建置數位化、增加行政效率,更讓衛福部資訊整合系統決定跟進。

承蒙 議員的支持,民間夥伴的參與,及本府相關局處共同的努力,本市社會福利制度在面對社會環境劇烈變動下,仍以保障弱勢市民基本人權及生命尊嚴為使命,整合跨局處行政資源,結合民間力量,並積極運用資訊科技精簡行政作業流程,創新社會福利方案,提升服務品質。敬請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一秉過去愛護本局之熱忱,持續給予支持及指導。茲就106年1月至6月各項工作成果、106年下半年工作計畫詳細報告如后,敬請 指教。

#### 壹、106年1至6月施政成果

### 一、扶助經濟弱勢,開拓多元扶助方案

#### (一) 保障經濟弱勢民眾基本生活

為協助本市經濟弱勢者獲得基本生活保障,106年1至6月共計輔導照顧2萬370戶低收入戶、5,962戶中低收入戶、1萬233名核領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1萬3,921名核領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前開弱勢家庭除按月核予生活補助,並依需求轉介社工員協助。

#### (二) 積極推動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自立脫貧方案

- 1. 104年7月開辦「反轉未來—青年培力希望發展帳戶專案」, 透過定期儲蓄、團體輔導、多元教育訓練課程及結合職場實習 等策略,協助累積資產、提升人力資本及就職力,同時強化參 與者脫貧動機,截至106年6月止共輔導92名弱勢學子,自 存金額超過596萬元。
- 2. 辦理「童心協力—兒童希望發展帳戶專案」,透過定期儲蓄、 教育投資、培育金和公共服務等執行策略,協助低所得家庭子 女預存教育基金,增強理財知能、增進社會參與,截至106年 6月止共輔導152名弱勢學子,自存金額超過1,542萬元。
- 3. 辦理補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購置電腦設備計畫,持續與民 間電腦銷售通路廠商公益合作,106年6月1日至6月30日 受理1,270戶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申請子女購置電腦 設備補助,縮短數位落差,增強社會競爭力。
- 4. 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 18 歲以上就學青年公部門職場見習計畫,106年1至6月止共提供190人次職場見習機會,及早為弱勢學子儲備未來就職能力。

#### (三) 積極推動經濟弱勢就業轉銜方案

- 1. 針對本市 16 歲以上 65 歲以下,能勝任臨時工作之低收入戶、 中低收入戶或清寒市民,提供以工代賑臨時工作,透過提供短 期工作機會以輔助經濟弱勢市民脫離貧窮。106 年提供 2,670 名經濟弱勢民眾以工代賑機會。
- 2. 為扶助經濟弱勢市民能以自身的力量改善生活經濟狀況,除配合勞動局辦理「臺北市代賬工就業轉銜服務方案」,給予代賬工專案就業諮商與培育協助之外,另辦理「經濟弱勢市民重回勞動市場專案」,針對有工作能力未就業或低度就業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代賬工,提供全程、全人、無縫式就業支持服務,除了協助民眾解決所面臨的各種就業困境,另以訓用合一及企業實習方式,增加其就業技能與就業機會,並透過提撥職能儲蓄培育金,鼓勵成功輔導就業民眾累積工作薪資增加資產,也積極落實社會救助法第15條有關參與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所提供或轉介就業服務、職業訓練或以工代賬等服務措施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於一定期間及額度內因就業而增加之收入,得免計入原救助福利資格審查之家庭總收入之從寬規定,以鼓勵本專案輔導民眾穩定就業。106年1至6月止,本局共轉介317名經濟弱勢民眾接受就業支持服務。

# (四)提升弱勢少年自立生活準備能力

1. 為協助 15 歲以上,離開安置機構、寄養家庭後無法返回原生家庭,需在外自立生活之少年提升能力,訂定弱勢少年自立生活經濟扶助計畫,提供生活費、房租押金及教育費用補助,確保少年基本經濟需求,另為鼓勵少年穩定就業或就學,並促進社會參與,提供相關獎勵金,輔以個案服務。106 年 1 至 6 月共補助 13 人,計 93 萬 7,654 元。

- 2. 針對自立少年個案服務,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弱勢少年自立生活追蹤輔導暨資源建置方案」,106年1至6月服務成果如下:
  - (1) 提供 16 名少年自立生活個案管理服務、辦理 2 場次少年 自立生活訓練課程,總計服務少年 1,735 人次、專業服務 人員 81 人次。
  - (2) 少年自立生活網路資源更新及平台維護:計有 9 個合作社 區資源及 12 個教會資源。

#### (五)強化街友輔導服務

- 1. 提供收容安置及外展服務:本市2處街友安置處所,總計提供 113個床位;另由各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社工員(師)外展訪視, 提供街友醫療、返家、生活救助及申辦福利等服務,保障街友 維持基本生活。
- 2. 運用「遊民工作暨生活重建方案」,提供街友生活扶助和急難救助,並協助街友就業、租屋,106年1至6月辦理成果如下:
  - (1) 與勞動局合作,協助職業媒合與輔導,提供街友求職交通 及膳食補助金117人(153次),提供就業初期交通及膳食 補助金85人(352次),提供房屋租賃補助金18人(44次), 協助具工作能力之街友返回就業市場。
  - (2) 難以返回就業競爭市場但經評估仍具工作能力之中高齡 街友,提供社區派工,維護社區清潔 404 人次,幫助自食 其力維持生計。
  - (3) 提供租屋補助 54 人次,協助街友脫離街頭生活。
  - (4) 提供街友急難救助 243 人次,確保維持街友基本生命安全 及生活照顧服務。
- 3. 提供遊民緊急醫療照顧服務,協助就醫期間所衍生之門診及住院相關醫療費用計 2,946 人次。

- 4. 艋舺公園專案:自104年6月30日實施,藉由各局處之合作, 讓艋舺公園變乾淨,再導入觀光、節慶、美食、商業活動,以 活絡社區正向及常態性活動,重現艋舺風華。本專案自104年 6月30日起已召開27次跨局處專案會議、2次向市長進行專 案成果報告。現每月持續辦理檢討會議以維持專案成果,並導 入觀光活化計畫,讓艋舺地區站上國際舞台。
- 5. 臺北車站專案:臺北車站專案計畫自 105 年 3 月 24 日實施, 透過中央與地方進行跨局處合作,對於遊民進行適度管理,加 強警力巡邏勸導臺北車站周邊行乞者,並加強維護周邊秩序及 環境清潔,自 105 年 3 月 24 日起已召開 18 次跨局處專案會 議、1 次向市長進行專案成果報告。現每月持續辦理檢討會議 以維持專案成果,進而提供往返旅客友善環境,維護三鐵共構 的首都門面。

#### 二、建置完善、多元家庭服務體系

# (一) 提供多元托育照顧服務

- 1. 本市於各行政區設置居家托育服務中心,辦理居家托育人員登記管理及輔導服務。106年1月至6月底,登記托育人員數為3,563名,親屬保母數為2,682名,共收托9,426名兒童。
- 2. 本市至106年1月至6月止已設置15處公辦民營托嬰中心、 6處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共收托685人,提供優質平價之公共 托嬰服務。另有125家私立托嬰中心,收托3,547人。

# (二)分擔(減輕)育兒負擔

- 臨時托育補助:106年1月至6月,共補助272名兒童、4,202人次、2萬3,180小時,計244萬6,260元。
- 2. 臺北市育兒津貼:補助人數 10 萬 8,860 人,累計核發 15 億 4,778 萬 9,355 元、57 萬 2,763 人次。

3. 臺北市友善托育補助:補助人數 3,457 人,累計核發 5,312 萬 7,000 元、1 萬 3,916 人次。

#### (三)建構完善新移民關懷服務

- 1. 結合民間資源提供新移民與其家庭成員支持性服務,106年1 至6月核定補助民間團體辦理9案新移民家庭支持性服務與3 案兒少服務計畫。
- 2. 新移民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與 4 個新移民社區關懷據點,提供 新移民關懷訪視與個案服務,中心提供個案服務 102 案,1,535 案次;社區關懷據點提供訪視 784 人,890 案次。

#### (四)強化性騷擾防治觀念

- 1. 完成本市性騷擾防治輔導查核(書面及實地)60 家次,辦理 14 場次教育訓練,受益人數1,708 人次。
- 2. 為使民眾知悉性騷擾防治相關資訊,辦理性騷擾防治社區宣導 5場、講座宣導3場,受益人次312人次。另為落實機關構、 學校與公司建置性騷擾防治措施,發放禁止性騷擾貼紙4,380 份,宣導單張3,567份,海報3,463份。

# (五)強化性別意識,建立性別平等環境

- 1. 本局共召開 1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有關性別平等之報告 及討論案共 5 案,並依據本局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 工作 105 至 108 年計畫,運用六大工具推動性別主流化工作, 預計今(106)年度辦理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共 6 類 11 項,以多元化方案及策略推展性別平等工作。
- 2. 為充實婦女生活知能、推廣性平概念及宣導婦女權益,提升可近性及在地化服務,於本市各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辦理社區型課程與活動,包含紓壓健身、健康養生、電影講座、旅遊紓壓、

親子關係與教養及生活講座等面向,106年1月至6月共計辦理15場,213人參與。

- 3. 為深化市民、各婦女團體及社團成員性別平等意識,106年1 月至6月辦理23場次社區宣導活動,計服務882人次;性別 平等種子教師培訓課程共舉行11場,訓練396人次。
- 4. 為加強性別平等概念並結合婦女與運動,辦理婦女節系列活動「女人動起來」共23場次,計1,196人次參與;另為推廣家務分工,辦理母親節系列活動「媽咪放輕鬆,全家動起來」共18場次,計1,118人次參與。

#### (六) 深化友善兒童少年福利服務據點

- 1. 為加強對弱勢家庭及其子女之照顧與輔導,以補助措施積極鼓勵民間團體設置友善兒童少年福利服務據點,106 年補助 17 家民間單位辦理兒少福利據點,於本市士林區、中正區、大同區、萬華區、松山區、內湖區、信義區及文山區共計 19 處。
- 2. 為加強與服務據點之聯繫,本局於106年8月辦理聯繫會議, 以利促進各據點服務交流與成果分享。各據點服務人數至6月 共服務285名弱勢兒少,提供3萬400人次的服務量,此外, 本局持續與民間單位合作辦理其他兒少服務計畫,包含兒少權 益宣導、兒少公共參與及兒少暑期活動等。本局今年收受民間 單位申請共91案,核定補助達676萬4,803元。

#### 三、強化兒少、家庭安全防護網

#### (一) 提供單親家庭支持性服務

透過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及單親家庭服務中心規劃辦理單親家庭團體輔導、就業培力及親職減壓等多元活動,協助服務對象成立互助社群,建立社會支持網絡,共服務 2,090 戶單親家庭,辦理 680 場次活動,計 9,263 人次參加,並結合民間資源辦理單親

家庭支持性方案,共補助辦理 11 個服務方案,服務達 2,437 人次。

#### (二) 提供特殊境遇家庭各項扶助措施

對遭逢配偶死亡、失蹤、入獄服刑、家庭暴力受害及未婚懷孕等 特殊境遇情形家庭,提供申請人及其子女各項經濟扶助措施,共 扶助 4,271 人次,2,934 萬 5,719 元。其中男性戶長之特殊境遇 家庭共 60 户,占特殊境遇家庭總戶數約 4.3%。

#### (三) 健全兒少收出養服務制度,保障兒少身分權益

由於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 101 年修法後,對收出養制度有重大變革,除近、繼親外之收出養,均需由收出養服務媒合單位進行相關評估,以確保兒少權益,且法院得視收養人情形指派親職準備教育課程、藥酒癮檢測或其他必要事項。為協助有收出養需求之家庭,本局自 101 年起設置「臺北市兒童及少年收出養服務資源中心」,藉由單一中心窗口提供民眾相關專業服務,106年1至6月共提供 146 人次諮詢服務,辦理收養前親職準備教育課程及親子遊戲團體共 17 場,服務 144 人次,並辦理 4 場收出養專業人員在職訓練、2 場研討會,共計有 250 人次參與。

# (四) 推動兒少高風險家庭服務方案

1. 本市為協助因遭遇家庭壓力、婚姻失調、藥物濫用、精神疾病、 入獄服刑等問題致兒童及少年有未獲適當照顧之虞之高風險 家庭,積極建立本市兒少高風險家庭跨局處預防網絡,邀集本 府民政局、教育局、勞動局、衛生局、警察局及家庭暴力暨性 侵害防治中心等單位召開「臺北市兒童及少年高風險家庭業務 聯繫會報」,持續整合各局處相關資源,建立跨局處橫向聯繫 溝通平臺,協力提升兒少高風險家庭的支持性功能。

- 2. 本府各局處第一線服務人員若發現家中有 18 歲以下兒少家庭有兒少高風險家庭之虞,立即依家庭風險因素進行初步評估並通報本局。本局高風險家庭服務除 12 個社福中心外,另委託 5 家民間團體提供專業個案處遇、整合及連結跨局處資源、家務指導、到宅親職示範、陪伴兒少日常生活等服務;辦理親子活動、親職講座等多元性方案活動,增加家庭功能及社會互動 技巧,以支持維護或改善家庭功能,落實兒少保護二級預防,改善家庭功能,讓兒少在家中安心成長。
- 3. 106年1月至6月接獲通報案共計845案、1,389名兒童及少年,合計服務28,605人次;衛福部兒少高風險家庭個案管理平台處遇中個案有367案、631名兒少,6月底止有55案、94名兒少持續評估服務中。

#### (五) 強化家暴及性侵防治網絡,發展多元專業服務模式

106年1月至6月本市接案服務數共計6,982案,其中家庭暴力案件6,527案,性侵害案件455案;提供被害人及其家屬諮詢、救援、關懷陪伴、心理輔導、經濟扶助、法律服務及就學就業等服務,並結合公私部門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服務相關方案,服務成果如下:

# 1. 家庭暴力被害人整合資源:

(1) 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親密關係暴力案件新接案人數為 2,981 人,家庭暴力案件(包含親密關係、其他家虐及老人虐待)共計服務 5,203 人;另列高危機總新案數為 270 件,總討論案次數為 453 件,共計召開 29 次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透過警政、醫療、社政、教育及司法等網絡團隊,每月共同評估與檢視高危機被害人之人身安全,因網絡合作持續列管服務,解列高危機案數為 265 件。

- (2) 目睹家庭暴力兒少:提供個案輔導、心理諮商及團體輔導 等服務,共計服務 558 人,1,856 人次。
- (3)未成年子女會面交往與交付服務:共計監督執行保護令裁定及法院囑託55場次,服務案件22案,讓孩童不因父母失和而影響雙方對其會面及關懷之權益。
- (4) 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及家事服務中心:於臺北及士林地院 設置整合跨域資源,使個案、家屬及網絡人員,於聲請保 護令或訴請離婚、子女監護權時之司法程序當中可就近得 到社工服務資源、陪同出庭等協助;家暴服務處共計服務 3,713人,8,873人次;家事服務中心共計服務 2,818人, 6,360人次。

#### 2. 性侵害被害人整合資源:..

- (1) 一站式服務:於本市聯合醫院之忠孝、仁愛、中興、和平婦幼、陽明院區及萬芳醫院等6處設置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提供友善專業之驗傷採證及筆錄環境,並由專責人員提供協助,共計服務93件,其中52件進入減述流程。
- (2) 對兒童及心智障礙困難陳述被害人提供專業詢問及鑑定服務:因兒童與心智障礙者表述能力有限,致取證不易,為協助取證、評估個案創傷反應及提升證詞可信度,106年建置協助詢(訊)問專家人員名冊為19人;另106年1月至6月共計提供5案服務,包含聯合醫院松德院區1案、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2案,臺大醫院2案。

#### (六) 未成年懷孕服務整合

1. 本局主動與相關單位(衛生局、教育局、勞動局、民政局、家 防中心)及民間團體定期召開未成年懷孕服務聯繫會議,積極 整合本市各專業領域服務內容,將三級預防方式以多元創新的型態,以精進本市未成年懷孕服務事前預防與事後輔導工作。

- (1)事前預防:透過校園宣導、團體方案及教育訓練等方式, 藉以培養青少年對人權議題的敏感度,以及尊重自己及他 人之健康人權,落實未成年懷孕預防之正確觀念。
- (2)事後服務:本市所服務未成年懷孕之個案來源大多為學校、醫療院所及社會福利機構轉介或是民眾自行求助。當個案尋求協助時,本府係依「未成年懷孕處遇服務流程」進行轉介工作,並按個案實際需求,提供或連結情緒支持、諮詢服務、經濟補助、親職教育、托育服務或轉介出養、安置、復學、就業及醫療保健等適切服務資源,及持續追蹤觀察,以期穩定個案後續生活。
- 2. 106 年上半年服務成果如下:辦理 43 場次學生團體課程、12 場次家長團體課程,共計受益學生 501 人次、家長 88 人次;辦理 1 場次教育訓練課程,共計受益 15 名學校教師、13 名社工員;個案服務 80 人、電話關懷 37 人;提供資源轉介服務 209 人次。

# (七)提升兒少安置資源服務品質

1. 為加強及落實本市轄管 20 家兒少安置機構(包括 5 家公辦民營兒少安置機構、12 家私立育幼機構及 3 家團體家庭)之管理,規劃調整評鑑方式,將現行每三年一次之評鑑,分為平時考核及評鑑,於平時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各機構行政作業、人事管理、硬體設施及公安衛生等面向,減輕機構評鑑準備負擔,並真實反映機構狀況及利於即刻改善。106 年 1 至 6 月完成 20 家輔導查核。

- 2. 補助本市兒少安置機構、團體家庭及寄養家庭服務單位辦理特殊困擾之輔導、學習輔導、工作人員在職訓練、促進兒少成長發展方案及機構創新等提升照顧服務品質之方案,106年1至6月補助12家機構辦理52項方案。
- 3. 針對本市兒少安置機構、團體家庭及寄養家庭社工及照顧者辦理在職訓練,建立主軸輔導策略及方法,提升兒少安置資源服務品質,保障安置兒少權益,106年針對機構專業知能(德州安置機構經驗分享、個案管理目標設定、焦點解決短期心理諮商)辦理10場次在職訓練,共473人次專業人員參訓。

#### 四、打造身障者及銀髮族全人服務,深化無障礙環境

#### (一)建置身心障礙者社區服務體系

為營造友善的無障礙環境,提供各項資源連結及建構身心障礙者 社區生活支持服務網絡,本局提供自立生活支持服務、輔具服務 及生活重建服務,讓身心障礙者就近於社區中得到各式協助,達 到社區化服務目標:

- 1. 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支持服務:以身心障礙者為主體,由身心障礙者、同儕支持員及社工共同擬定自立生活支持計畫,提供社區生活協助、社會參與的人力支持及其他各項社會資源連結。 106年1月至6月共有48名個人助理,20名身心障礙者同儕支持員,計服務51人、2,662人次、7,311.5小時。
- 2. 輔具服務:本市目前設有3家輔具中心,提供身心障礙者輔具專業諮詢、評估建議、維修、輔具回收、借用、宣導及展示與體驗等服務。106年1月至6月服務21,091人、25,243人次。
- 3. 生活重建服務:結合民間團體,加強對中途致障者的服務,辦 理視障者服務及身心障礙者生活重建、訓練、支援及家庭支持

服務,106年1月至6月累計個案服務298人及家庭支持性服務2,042人次。

#### (二)建構身心障礙者之家庭照顧者支持資源

為提供身心障礙者家屬支持及喘息服務,減輕其照顧負荷,本市辦理之服務包括:

- 1. 身心障礙者關懷訪視服務:於全市設立 6 家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以社區服務據點方式,提供近便性、全障別之身心障礙者及家庭支持服務,包括個案管理、生涯轉銜及居家服務評估,並依身障者需求辦理多種支持性及家屬喘息活動。106 年 1 月至 6 月提供個案服務 1,139 案、20,175 人次,辦理 379 場身障者及照顧者支持性活動,共 4,187 人次參與。
- 2. 身心障礙者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為使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獲得喘息機會, 好解照顧壓力,提供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 106年1月至6月服務622人、7,446人次。

#### (三) 開設身心障礙者日間活動據點

依本局 100 年身心障礙者生活狀況調查結果顯示,有 96%的身心障礙者居住在家中,其中有 51.5%之身心障礙者白天主要活動以待在家裡為主,惟目前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僅有 6 處,未能滿足從特教學校離開或無法進入小作所的身心障礙者。為擴增日間服務能量,故規劃身障者之日間活動據點,增加身障者社會參與空間,讓身障者白天有地方去,本局於 105 年起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據點」,106 年度至 6 月底共補助 8 處據點,預計今 (106) 年度服務 125 人、2,000 人次。

#### (四)建構社區化早期療育服務系統

由本市6家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結合親子館提供「兒童發展諮詢服務」,內容包括兒童發展、親職技巧、育兒資源和早療資訊等,

透過諮詢服務,即時提供適當之親職教養知能和技巧。106年1月至6月計提供親子館駐館及社區外展諮詢86場次、服務643人次。

#### (五)持續辦理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家園方案

為協助身心障礙者提升社會適應能力,期望透過社區居住服務訓練身障者獨立生活,促進並倡導其生活自主權,進而回歸社區。截至106年6月底共有5處家園,服務27人、3,577人次。

#### (六)推動「臺北扶老・軟硬兼施」-提供全面軟硬服務

為倡導健康老化,預防及延緩失能程度,本市自 102 年 10 月起開辦「臺北扶老・軟硬兼施」服務,由專人協助居家簡易修繕申請補助及施作,改善既有補助申請程序,提供「扶老秘書」單一窗口協助,服務對象由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擴增至弱勢一般戶(最近1年綜合所得稅率 5%以下者),提供到宅評估、居家安全簡易修繕以及設置生活輔具(如扶手、止滑墊),以增進住家環境安全性及便利性,並透過諮詢專線及外展服務,宣導並解答銀髮長者對於居家安全之詢問。106 年 1 月至 6 月已受理申請 151 人;完成評估 129 人;電話及現場諮詢 684 人次;外展宣導 907 人次。

# (七) 推動失能長者長期照顧服務

本局積極配合中央十年長期照顧計畫,針對失能老人提供日間照顧、居家服務、送餐服務等各類專業及互助型照顧措施。至106年6月底,本市共有18間日間照顧中心,可收托619人,共服務7萬2,424人次;18家居家服務單位,共服務21萬2,249人次;21家送餐單位,共服務12萬5,794人次;2家交通接送單位,共服務1萬9,399人次。另透過專業合作及資源整合,輔以深入社區之鄰里宣導活動,提供獨居及失能老人整體性服務;機構照顧部分,透過定期公私立老人安養護機構聯合會勘公共安全、

不定期查訪及評鑑考核等方式維護本市 107 家機構質量(床位數共計 5,647 床),並獎勵民間團體於機構數較少之行政區籌設新機構,以落實普及化社區照顧。

#### 五、活絡社區互助網絡,增進市民公共參與

#### (一) 擴展社區服務,強化社區互助網絡及培力社區能量

提供經費補助並委託松山社大安排社區工作基礎課程,同時委託專業團隊近距離陪伴,協助社區鄰里組織提升互助能量。106年上半年,補助社區辦理社區性活動計 261 案、辦理社區互助方案計 37 案,並計有 49 家社區發展協會參與本局社區培力活動,持續強化社區能量。

#### (二) 培訓兒童及少年代表,增進兒少公共參與

- 1. 兒童及少年代表:本市第4屆共計19名兒童及少年諮詢代表, 其中含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推派智青及本市原住民委員 會推派具原住民身分之兒少參與,兼顧各年齡及多元族群之平 衡;目前已完成4次培力課程、21次例會及2次兒少委員會, 預計於下次兒少委員會進行提案,以利發揮市政諮詢之功能。
- 2. 兒少公共參與:透過補助措施鼓勵民間團體辦理兒少公共參與 方案,以兒少切身議題,或社區環境文化進行志願服務、服務 學習及公共參與等事務活動,培力兒少關心社區事務、學習關 懷弱勢,提升社會公民意識,以增進其公共參與知能,106年 共核定補助8案,預計服務532人。

# (三)實物銀行計畫

1. 愛心餐食方案:自98年起規劃「愛心餐食補給站」,經費使用民間捐款,透過社福中心社工員結合該行政區的愛心合作店家(如便當店、小吃店等),製作愛心餐券發放給需要的弱勢家庭,民眾持餐券到愛心店家享用熱食。106年1月至6月合作

店家累計 57 家,共計 21 個贊助單位,發放餐券數計 12,345 張,總贊助執行金額計 981,207 元。

- 2. 實物銀行:由本局擔任總行,下設23個分行及存放點,物資係結合各界愛心,無編列經費支應,由民間單位、公司企業及個人捐贈物資或金錢,主要以食品類(如麵條、麥片、安素、奶粉等)跟生活用品類(如尿布、盥洗用品等)為主,經社工員評估發送予需要的弱勢家庭。106年1月至6月結合12行政區內共168個資源單位,共連結73,803份食品及生活物資,計46,566人次受益。
- 3. 盛食交流平臺:近年全球提倡食物資源不浪費的理念,食物如何獲得充分利用廣獲大眾關注,世界各國皆推動不同的響應方式,本市以「剩」餘食材轉化為豐「盛」佳餚的構想,推動「盛食交流平台」,與市場處共同連結公有市場資源,鼓勵攤商將收市後還能食用的食材捐出,由市場處結合冷凍冷藏的冰箱設備保鮮,本局媒合服務弱勢的社福單位於固定時段到市場領取食材,由機構廚房烹煮給服務對象享用或經社工人員評估媒合給有需求的家庭帶回料理成美味佳餚。105年結合士東市場、南門市場等2處盛食交流平台,106年1月至6月底止,士東市場累積捐贈食材計909公斤,2,261人次受益;南門市場累積捐贈食材計2,151公斤,5,916人次受益。

# (四) 推展志願服務

- 1. 本市推展社會福利志願服務團隊(含本局所屬團隊及民間單位 團隊) 共計 440 隊,志工人數 2 萬 3,387 人。
- 2. 臺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 (1) 志工人力開拓及管理:106年1月至6月底提供志願服務 臨櫃及電話諮詢服務計2,858人次;志工媒合平臺新註冊

使用志工計 306 名,志工運用單位刊登召募及活動訊息計 222 則。

- (2) 志願服務理念宣導與激勵:106年1月至6月底共發送志願服務季刊、宣導品及電子報共計3萬354人次。
- (3) 106 年 6 月 29、30 日辦理志願服務標竿學習活動,參訪臺中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拓凱教育基金會及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
- 3. 本市志願服務榮譽卡線上申請系統於 105 年 11 月啟用,106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志願服務紀錄冊及榮譽卡業務共核發 465 本紀錄冊、3,822 張榮譽卡。
- 4. 辦理志願服務人員教育訓練補助,106年1月至6月共補助6案。
- 5. 辦理志願服務貢獻獎審核作業,獎勵本市服務達 600 小時之志 工,106 年審理中。

# 六、精進社會福利設施與福利機構服務品質

#### (一) 廣慈園區更新與開發

- 為達信義區擴大延伸效果,廣慈博愛園區結合永春陂再發展計畫、捷運信義線東延段及信義區公所遷移,並配合本府公共住宅興建目標,刻正積極推動「廣慈博愛園區整體開發計畫」,發展複合式公共服務園區,帶動地方發展,促進周邊地區更新再造與發展。
- 2. 在社福設施規劃部分,未來廣慈博愛園區除延續「廣慈博愛院」 安老扶弱精神,建構含老人、兒童、婦女、身障者等弱勢族群 之多層級照護福利園區,提供約1萬坪之社福設施空間,達成 照顧弱勢族群與高齡者之社會使命與責任,並結合公共住宅、

開放空間綠地、信義區公所及捷運信義線東延段等,提升土地經濟效益與都市服務機能。

3. 廣慈博愛園區全區已變更為「公共設施特定專用區」,全案預計於106年開工,110年完工。

#### (二) 浩然敬老院辦理高齡整合照顧服務

臺北市立浩然敬老院院民平均年齡約 81 歲,因年邁體衰,罹患多種慢性疾病,為提供院民完善的生活照顧,自 104 年 5 月推動高齡整合照顧服務方案,包括跨專業個案研討、高齡整合門診及機構居家安寧。

- 1. 跨專業個案研討:以個案管理方式,由醫師、藥師、營養師、物理治療師、社工員(輔導員)、護理人員及照顧服務員,評估院民生理、心理或社會適應等個別性需求,每雙週舉行跨專業討論,共同擬定適切的個別化照護計畫,並持續追蹤照護之執行情形及改善成效。106年1至6月共舉辦11場次,討論276人次。
- 2. 高齡整合門診:為因應院民老化之醫療需求及適於院民屬性之醫療服務,與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陽明院區合作特派具老人醫學專長之醫師於院內設立高齡整合門診,每週3診次,除增進院民之就醫品質,並建立個案管理機制,建立醫療照顧連續性服務。106年1至6月共計61診次,服務2,322人次。
- 3. 機構居家安寧:成立「居家安寧照護工作小組」團隊,經2位 專科醫師判斷所患疾病已不能治癒之院民,由居家安寧照護團 隊進行個案評篩及收案,收案後由照護團隊定期訪視關懷評估 病程變化。106年1至6月共召開家庭會議2場次,收案2人。 自104年5月開辦至106年6月累計共收案39人,往生20 人。

# (三)提升老人機構服務品質,讓機構變成長者永遠的家

- 1. 本局自 104 年起先後於浩然敬老院、至善安養護中心及兆如安養護中心推動全國首創機構內高齡整合門診、機構設置安寧關懷室及提供安寧照顧與長者藥餐包服務,提供本市接受機構照顧的長者身心靈照顧及專業整合的服務,並給予家屬溫暖堅定的支持,機構安寧緩和醫療服務 105 年共服務 63 位長者,翻轉老人安養護機構成為長者的家。
- 本局並持續輔導提升跨專業個案研討與照顧計畫執行品質及 建置資訊整合平台強化跨專業整合照顧服務,並視機構特性逐 步將高齡整合服務經驗推廣。

# (四)陽明教養院推動身心障礙運動樂活島推廣專案及 Easy Read 閱輕鬆專案計畫

- 1. 運動 i 臺灣專案:陽明教養院為優化服務品質,為院生量身打造具趣味性的體適能活動,藉此增進院生運動量,達致舒緩情緒與減重之目標。該院自 104 年 3 月起即開始打造運動樂活島辦理身心障礙活動,包括暖身運動、籃球、羽球、協調和平衡訓練等,106 年 2 月 22 日至 6 月 28 日共辦理 19 場「自發運動樂活人生」運動活力養成班,服務院生 1,605 人次。
- 2. 推動 Easy Read 閱輕鬆專案:陽明教養院依國際指引原則重新編寫資訊、降低溝通障礙,藉由淺白文字配合明確圖像編輯資訊文件,讓心智障礙者接收完整的訊息,提升社會參與度。至106年6月底止共完成9件易讀文件編寫,並至臺北市身心障礙者權益推動小組大會進行 Easy Read 概念推廣及成果展示,期使更多人認識心智障礙者特質、了解資訊環境無障礙的概念。

### (五) 找回「童心」銀髮創意樂桌遊活動方案

- 1. 臺北市老人自費安養中心收住對象為設籍於臺北市、生活可自理的長者,截至106年6月底80-89歲佔全體住民37%,90歲以上佔20%,整體平均年紀為82歲。
- 2. 依 100 年衛生福利部委託台灣失智症協會進行之失智症流行 病學調查結果及及內政部 105 年 9 月人口統計資料估算,65 歲每增加 5 歲,年齡別盛行率就會升高一倍,65 歲以上的老 人每 13 人有 1 位失智者,80 歲以上的老人每 5 人有 1 位失智 者。為增加大腦刺激及創造性活動,保持社會參與和人群接觸, 減少發病風險,自 106 年 1 月起推動桌遊活動方案。
- 3. 培力工作人員,擴大各樓層分點辦理:
  - (1) 前期透過工作人員培力,106 年初添購篩選 10 組適合銀 髮族遊戲的桌上遊戲(Tabletop Game),培訓各樓層照顧 服務員為種子教練。
  - (2) 中期照服員與長者共學,3、4 月共辦理 2 次桌遊闖關認識桌遊活動,由照服員擔任關主及副關主,以闖關的方式帶領長輩體驗桌遊,並在活動前加入防跌操,增加長者肌力,總計 91 人次參與。
  - (3)後期設點推廣,自3月起截至6月底每週四下午辦理樓層桌遊活動,共計14場,累計參與360人次。
- 4. 將桌遊運用至團體輔療:針對情緒低落及輕度失智長者進行 4 至 6 人小團體輔療,自 4 至 5 月間每周二、四下午由社工與實 習生帶領,共計 8 週,共 14 場次,總服務為 71 人次。

#### 七、精進服務品質,績效卓越

- (一)「揪安心災民照顧雲端整合服務— 災民證 app、收容災民報 你哉、捐物 e 點通」獲「2017 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_智慧防 災領域」獎
  - 1. 智慧防災榮獲國際獎項:結合 g0v 資訊社群開發之「揪安心災 民服務雲端整合平台」,榮獲 2017 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智慧 防災項目優選,於智慧城市展展出時,外賓與他縣市紛表讚許 並表達學習意願,本市成為智慧防災領頭羊。
  - 2. 物資集散中心操作演練,結合物流專業打造物資管理中樞:新竹物流與本市簽署「災害緊急物流運輸與倉儲管理支援協議」,基於物流專業選定本市六處適合擔任物資中心之場館,並事先規劃倉儲動線配置;如需緊急開設時,專業人力、系統、機具即時進駐物資中心,比照商業物流模式,打造快速高效之物資管理中樞。為確保協議運作順暢,106年3月15日首度於花博爭豔館,實際辦理災時物資集散中心操作演練,將空無一物的場館,於短時間內打造成專業物資管理中樞,將傳統紙本點收作業改為專業系統化管理,確保物資精準管控與專業配送。
  - 3. 全民公測捐物地圖:邀請民眾於106年3月1日至14日透過物資捐贈地圖實際捐物,體驗災時捐物大量湧入情境,實際演練本府運作機制是否得以順暢運作,高效提供災民所需物資;跳脫傳統閉門造車的演習模式,凝聚公民參與的力量,讓災害防救準備工作,更加貼近真實狀況。勵馨基金會新北物資中心協助收受公民透過捐物地圖捐贈之物資,共收到25筆私人與企業捐贈,計有1,487件捐物,並於演習後轉贈弱勢。

# (二)推動長照機構跨專業整合照顧服務,榮獲行政院第九屆政府 服務品質獎

- 1. 本局推動「臺北市老人機構跨專業整合照顧服務計畫」榮獲第 九屆政府服務品質獎,並於106年6月12日接受行政院表揚。 本計畫在全國160個參賽計畫中脫穎而出,獲得象徵全國政府 機關推動為民服務工作之最高榮譽。
- 2. 臺北市老年人口於 106 年 6 月止已達 42.8 萬人,占全市人口比例 15.9%,本局著手建構居家、社區到機構住宿式照顧之多元連續服務。在機構照顧服務中發現,長者常因身心退化嚴重,導致頻繁往返醫院、重複用藥,且面臨安寧照顧之需求,因此104 年度啟動此專案計畫,在浩然敬老院、至善兆如安養護中心實施,透過高齡整合門診、跨專業團隊合作、機構居家安寧服務讓長者減少無效醫療,提升用藥安全及獲得機構安寧服務,並運用資通訊科技,建立個案管理系統,提供資訊整合平台,協助專業人員即時溝通掌握個案情形。
- 3. 實施至今, 嘉惠本市千餘位長者, 除減少醫療資源浪費、提升 用藥安全外, 也為機構節約行政作業成本, 每人每年至少 500 小時, 幫助專業人員更能專注於強化照護服務的品質。

# (三)首創全國辦理第2屆身心障礙權益保障推動小組委員網路投票

為保障本市身心障礙市民福祉及權益,並促進其社會參與,首創全國辦理身權小組委員選舉網路投票,為讓各類別身障者皆可參與本次選舉,於106年2月15日辦理「身心障礙・參與無礙一臺北市身心障礙者保障推動小組候選人政見發表會」,以網路直播(包括手語翻譯的分割視窗同步轉播)以及文字直播方式,並放置於YouTube網路平台讓身障者可隨時觀看;另於社會局網站

首頁設置選舉專區,將所有候選人資料及政見彙整比照選舉公報 完整呈現,並完整公開選舉相關資訊,於106年3月1日至3月 8日進行投票,本屆候選人及投票人數皆創新高,達到落實開放 政府目標也改變身障者參與公共事務態度。

#### 貳、106年下半年工作計畫

- 一、推動多元連續性福利服務,打造銀髮族友善環境
  - (一) 佈建老人活動據點,推廣共餐及健康促進等服務
    - 1. 本市老人活動據點場地類型多元,除一般民間團體自有或租用之場地外,尚有區民活動中心、里民活動場所等。本局持續輔導老人活動據點辦理老人共餐服務,並導入健康促進課程。至106年6月底本局各類型老人活動據點達378處;老人共餐達326處。
    - 本局持續培植經驗豐富且能量充足之老人活動據點提供升級 服務,服務內涵如下:
      - (1)升級據點4.0:提供4項服務,含電話問安、關懷訪視、 健康促進、老人共餐每週2次以上。
      - (2) 升級據點 5.0:提供 5 項服務,除據點 4.0 服務內容外, 增加日間托老服務(收托 5 位以上輕度失能長者),以減輕家屬照顧壓力,讓社區長者在地安老。
    - 3. 為推動本市共餐據點推展策略如下:
      - (1) 簡化申請、核銷行政文書。
      - (2) 開放預撥機制減輕單位墊付壓力。
      - (3) 結合各局處(包含民政局、衛生局、教育局等)資源,拜訪 各宗教團體及人民團體辦理說明會。

- (4) 推出里辦專案,簡化申請核銷文書供有意願辦理共餐之 里辦公處使用,並導入套裝課程(含衛生局健康促進課程 及社會局 3C 課程)。
- 4. 本市未來將朝深化及精進據點加值服務內容,以提升據點服務 品質,各局處執行情形如下:
  - (1) 社會局:持續提供 3C 及各類動靜態課程。
  - (2) 衛生局:
    - A. 由 12 區健康服務中心提供里辦公室健康促進包裏式服務 (含講座與健康促進服務)有 62 個據點。
    - B. 「臺北市社區銀髮悠活健康保健服務計畫之臺北市長者 共餐據點包裹式健康促進服務方案」: 由轄管 11 家醫院 提供加值健康服務,認養 48 個據點。
  - (3) 資訊局:106年9月底導入行動資訊教學車。
  - (4) 教育局:鼓勵樂齡學堂參與結合共餐據點,計 10 處樂齡學堂提出申請。

# (二) 持續推動社區整合照顧計畫

將失能長者所需跨專業服務送到家,包含在宅醫療、居家護理、居家服務、居家復健、居家藥師、營養餐飲、輔具及無障礙環境評估暨志願服務等,計畫內容包括開發各項在宅服務資源、提供社區整合服務及運用資訊整合系統。自105年9月起至今已設置5處整合服務站,包含內湖區(東湖社區及康寧里、明湖里、金湖里)、松山區(壽園國宅及民福里、精忠里、中華里)、中正區(新隆社區及新營里、龍福里、南福里)、大同區(蘭州國宅、斯文里整宅及蓬萊里)及文山區(萬芳社區及萬芳里、木柵里、木新里)。105年提供100位個案服務,106年1月至6月共提供189位個案服務,預計於106年下半年每區服務案量增為100案。

#### (三)配合中央推行社區整體照顧體系(ABC 模式)

中央長照 2.0 除延續在地老化,提供多元連續服務外,更朝向前端優化初級預防功能,銜接預防保健,向後端提供多目標社區式支持服務,轉銜在宅臨終安寧照顧。配合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 ABC 模式,本市 105 年擇訂以萬華區為試辦區,期透過長照 2.0 A-B-C 模組的服務輸送方式,持續開拓及整合在地服務資源,落實在地老化,截至 106 年 6 月底共計服務 247 案。106 年本市再獲中央同意於大安區、士林區、內湖區、信義區及文山區辦理。

#### (四) 擴增老人日間照顧中心,復華長青樂活中心整建工程

持續爭取餘裕空間及參與公共住宅興建計畫,預計至110年本市 將設置37家老人日間照顧中心,共可收托1,446位失智失能長 者。106年下半年預計松山老人服務暨日間照顧中心(健康公營住 宅)、文山安康老人日間照顧中心(安康市場基地公營住宅)及復 華長青樂活中心(小規模多機能)可陸續完工。

#### (五) 健全居家服務體系,推動產學合作

- 1. 為整合居家服務訓練或專業知能資訊,加強培訓居家服務相關工作人員專業知能,以落實訓用合一及提昇照顧品質,提供本市長者專業且有尊嚴的照顧服務,本局創新辦理105至106年度居家服務人力培訓及開發方案,除持續每年開設2班公費居家服務員職前訓練專班外,亦規劃與北部7所相關科系大專院校及本市17家居服單位建立產學合作實驗模式。105年已結合居服單位至6所大專院校辦理認識居服說明會,鼓勵相關科系所學生至居服領域實習及就業,106年持續進行中。
- 2. 另方案內亦包含建置居家服務人力招募及媒合平台,鼓勵照顧相關科系社會新鮮人、新移民、原住民及二度就業人士等多元人力資源投入居家服務產業,106年6月8日假臺北捷運東區

地下街辦理居家服務徵才博覽會,吸引約300人次參加,並透過影片專訪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17名長照系學生的居服實習心得,分享她們在居家服務用生命陪伴生命的感動經歷等行銷計畫,期能扭轉居家照顧服務員之家事服務員形象,鼓勵更多年輕人投入服務。本案另籌組專家學者留任輔導團提供投入本市居家服務領域之新進及多元人力諮詢及輔導資源,以穩定留任並提升本市居家服務人力質與量。

#### 二、深化社福力,拓增社福設施及福利據點

#### (一) 盤點福利人口群需求,擴建社區社福機構佈點數

- 1. 為使市民獲得完整社會服務,建構包含老人、身障、婦幼、兒少等福利人口群完整之福利輸送體系,本局組成「土地緊盯小組」,結合本局獨特研發之 GIS 動態地理資訊系統-「臺北市福利健康地圖」,隨時盤點本市各行政區、各次分區及各里福利人口需求,並比對在地福利服務供給量,當發現區域服務量能不足時,即積極尋覓本市各種可活化利用空間,透過公宅基地參建、本局自建、價購(有償撥用)、活化市有資產等多元方式佈建社福設施。
- 2. 本局目前土地緊盯小組列管案件已超過100 案,全市社福設施佈局規劃分為東、西、南、北、中五大版塊版圖,東區指標為活化潭美國小校地及南港圖書館佈建多元社福設施;西區指標為建成綜合社福大樓;南區指標為文山萬隆東營區多層級社福園區;北區指標為北投奇岩長青樂活大樓;中區指標為廣慈博愛旗艦社福園區,期提供本市市民全方位社福服務。

# (二) 開拓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本市「社區公共托育家園試辦計畫」業經衛生福利部 105 年 6 月 2 日核准同意辦理,截至 106 年 7 月止開辦 13 處,另已爭取 21

處校園或社區空間規劃籌設中,今年年底總數將達 34 處,並持續盤點校園及各機關餘裕空間評估籌設,朝擴大托育服務公共化方向努力,以提供育兒家庭價格合宜,具社區化、近便性、類家庭之托育服務。

### (三)建置共融式遊戲場

為保障身心障礙兒童遊戲權,本府自105年起積極推動共融式遊戲場之設置,106年度本府共計有社會局、文化局、教育局、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工務局水利工程處辦理共融式遊戲場及共融式親子服務,至106年6月止共計有8處共融式遊戲場開放使用。106年下半年相關局處共預計設置17處共融式遊戲場,分別為公園處5處公園更新增設共融式遊具,並設置1座大型共融式遊戲場(選址為花博公園美術園區),水利處於河濱公園設置2處遊戲場,教育局於3處國小設置共融式遊戲場,文化局將設置6處(含1處大型建成公園)共融式遊戲場,社會局13家親子館將持續提供共融式親子服務。

#### (四) 增設身障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1. 針對具有生活自理能力且有意願參與作業活動,惟能力尚無法進入庇護性就業服務場所之身心障礙者,增設社區日間作業設施,以提升其社會適應能力及生活品質,達到福利服務多元化、社區化及小型化之發展目標。本市目前共委辦8家社區日間作業設施,其中方案委託3家(中正區-夢想工坊、大安區-天生我才大安站及北投區-明日之星北投工坊)、公辦民營3家(大同區-心願工坊、松山區-民生工坊及大安區-大安工坊),另中山區中山工坊及士林區士林工坊刻正籌備中。106年1月至6月共服務110人、11,864人次。

2. 另為妥善利用市有閒置空間,運用信義行政中心3樓設置2家, 已於106年7月上網公告。

### (五)活化北一女舊教舍,打造臺北 NPO 創新實驗基地

- 1. 為落實活化市有財產,並回應非營利組織(以下簡稱 NPO)於本 市高租金房價之運作困境,積極覓得公有閒置空間,規劃將 12 戶北一女教師眷舍整修、營造為 NPO 資源共享、活化創新,並 能為當地居民、社區共生共融的實驗基地。
- 2. 為使「臺北 NPO 聚落」空間運用更符合 NPO 需求,達使用之最大效益,已於 106 年 6 月 22 日辦理開放討論會議,蒐集 NPO 代表意見,以作為後續規劃、設計之參考,並期能透過此公民決策模式,規劃整修公共空間,成為 NPO 團體腦力激盪的實驗基地,發展出更多創新、貼近社區居民需求的方案,真正落實社區共融的理念。本案於 106 年下半年進行整建工程,預計最快 107 年 3 月啟用。

### (六) 開辦兒少團體家庭,安置困難照顧兒少

- 1. 本局自 99 年起推動兒少團體家庭設置,現有恩慈之家提供 4 名無依愛滋兒少全年無休的類家庭生活照顧,協助愛滋兒少穩定成長、建立正向之自我概念及對愛滋病的正確認知,進而適應社會。另德蓓之家計有 2 戶,1 戶作為 4 名自立生活少女宿舍、1 戶提供 4 名無法獲得適當家庭照顧之兒少手足家庭式照顧環境,105 年底開辦內湖團家計 2 戶提供 8 名 18 歲以下困難安置兒童及少年安置服務,團體家庭 106 年 1 至 6 月計服務 10 人,49 人次。
- 2. 有別於機構式及寄養家庭服務方案,106年下半年重點服務項目將著重於以小家形式發展家庭活動,除穩定提供安置兒少生活照顧之外,亦包含戶外體育活動、靜態展覽參觀、家事服務、

烹飪等體驗活動,進行安置兒少自立訓練,另陪同安置兒少至市場、量販店等場所瞭解日常生活用品時價,建立安置兒少對於市場物價具有基本概念,同時培養其理財觀念。

#### (七) 辨理兒童少年活動小站

本局 106 年為提供本市兒少活動場館,增加兒少活動空間,遂鼓勵民間團體提供場地供兒少進行休閒活動等非課後照顧或課業輔導之交流,106 年上半年總共開設 5 個兒少活動小站,服務1,084 人次。未來將賡續結合民間資源及補助民間團體提供專屬兒少之活動場地,供兒少進行休閒活動等非課後照顧或課業之兒童少年活動小站,以增加兒少活動空間。

### 三、健全福利體制,完善多元服務方案

### (一) 社會安全網補強執行計畫

社會安全網補強執行計畫經 4 次跨局處專案會議、2 次專家學者諮詢會議,於 105 年 7 月 26 日奉核實施,以「綿密、落實並強化七項安全網絡之執行」、「基層專業服務橫向合作」、「強化社區支持系統」三大主軸執行。

- 1. 針對社區干擾個案,各網絡團隊持續執行工作策略,協助解決 鄰里社區長期困擾問題。106 年下半年預計召開 60 場個案研 討會、60 場區級聯繫會議及 2 場府級聯繫會議,擬定共同處 遇目標,共謀個案福祉,突破跨單位藩籬,提升團隊合作機能, 以增進網絡綿密度。
- 2. 強化社區支持系統,推廣簡易助人技巧,培養友善陪伴志工, 106 年下半年預計辦理簡易助人技巧訓練 6 場,推廣 100 場 次,以增進社區居民參與、歸屬與社區認同,拉近社區人與人 之關係,落實在地人關心在地人及事,提升社區的友善氣氛。

### (二) 透過服務再設計,推動老得起的社區方案

為推動社區型社會服務,提供市民可就近在社區中獲得銀髮、育幼、婦女等多項服務,本市積極邀請社區鄰里組織共同加入。106年度持續推動「整合性社區服務示範計畫-老得起的社區」,結合社團法人社區大學全國促進會承接本局委託社區組織培力方案及「共享社會設計團隊」,參與士林福佳等10個社區發展協會之服務協作,逐步發展符合社區需求及展現社區特色的社區服務,並設計創新提案,帶動更深刻的社區參與與社區服務。

#### (三)保障公宅特殊身分戶入住權益

- 1. 為強化弱勢居住資源,透過公民審議方式,已形塑本市公共住宅特殊身分戶入住方案,其中10%比例提供低收入戶(經濟弱勢),採抽籤制;20%提供老人、單親、身障者、家暴受害者、隔代教養等不易在社區中租屋者(身分弱勢),採評點制,將申請者個別成員情形(如年齡、獨居、失能等)及家庭狀態(如中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家戶等)併同計分,從「家庭」為核心概念出發,保障弱勢族群家戶。
- 2. 本府公共住宅 30%特殊身分戶入住機制先於 106 年初大龍峒公 宅適用,含低收入戶及其他特殊情形家戶共有 14 戶。該公宅 基地實踐「混居」原則,由特殊身分戶自由選屋,經濟弱勢民 眾、老人、身障者和一般青年、民眾可彼此共融在同一個公宅 基地。
- 3. 106 年底將完工之健康公宅亦將適用該入住機制,持續進行滾動式修正,俾利完善本市公共住宅特殊身分戶入住方案,未來特殊身分戶 30%之額度機制將推廣至本府全部公共住宅。

### (四) 陽明教養院辦理零時運動專案

- 1. 陽明教養院鼓勵院生積極參與運動,兩年來發現院生體適能平 均進步 20%,自傷、傷人、睡眠異常等情緒問題也改善了 17%。 為使運動成效持續延展,試辦適合該院院生之「零時運動計畫」。
- 2. 本計畫自 106 年 2 月 14 日開辦,至 6 月底止參與人數共計 466 人次。針對參與計畫的 16 位院生,比較 105 年 9 月與 106 年 6 月施測的嚴重情緒行為輔導需求量表與左右手握力之結果, 在嚴重情緒行為方面平均改善了 30.35%,右手握力平均進步 了 29.15%,左手握力平均進步了 13.99%。未來賡續推動本專 案計畫,並於 9 月底前再完成嚴重情緒行為輔導需求量表、握 力及心肺耐力指數之後測,持續追蹤改善情形。

#### 四、結合資訊科技精進服務流程,提升服務效能

### (一) 臺北市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異業結合服務升級

- 1. 跨產業合作臺灣宅配通,提供到府收件捐贈二手教玩具,個人或團體透過電話、物資中心網站及 LINE@APP 即可輕鬆上傳欲捐贈物品,最快次日收件,自實施以來捐贈量提升 3 成。
- 2. 結合「台灣區玩具暨兒童用品工業同業公會」捐贈 100 件安全 創新玩具豐富流通物資內涵,並橫向連結親子館、社區公共托 育家園及育兒友善園建置 28 處物資輪展服務,讓社區親子就 近使用。目前已累計近 1,000 件教玩具,提供每日 100 件借還 服務,106 年 1 至 6 月計 9,322 使用人次。
- 3. 下半年持續新增物資輪展據點,預計建置達46處,並新增回收據點達50處,此外,發展貨運異業結合,以運載大型教玩具,不用受限於宅配尺寸。
- (二)陽明教養院推動服藥便利包—輕鬆服藥,健康樂活專案 身心障礙者因身心理需求,如同長期照護的民眾,常需要多重專

科協助,增加了配藥風險及給藥的人力需求。因此,該院藉由E 化整合多重用藥,自動製作1餐1藥包的「服藥便利包」與護理給藥紀錄單,至106年6月底止,系統統計共完成84,259人次之「服藥便利包」,並藉由E 化減少作業流程、方便藥師進行整合後處方評核、增加護理核藥的辨識度與避免文書錯誤,護理滿意度達90%。為製作個別化返家藥包,經調查需求為:「一般版」(70%)、「圖片版」(13%)、「越南文版」、「印尼文版」(2%)與QR-Code 回覆雲端紀錄版(2%),未來將依家長(屬)選擇製作個人化餐包與統計滿意度,以維護居家用藥安全,並持續便捷護理給藥記錄系統。

### (三)建置家暴案件預警及風險管理系統

以家庭暴力案件預警與風險管理為目的,建立家暴案件特徵地圖達到社區預防作用,減少盲目的宣導政策。另讓個案資料產生資料力,設計親密關係案件再發預警模組系統,成為社工處遇的動能,降低被害人再受暴風險。

### (四)全國首創志願服務榮譽卡線上申請、審核及發卡系統

- 1. 有鑒於全市志工數量日益成長且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 合系統操作不易,不符使用需求,本局結合資訊專長之市政顧 問,開發建置本市志工系統平台,自 105 年 11 月起開放志願 服務榮譽卡線上申請、審核及發卡。
- 2. 以往本市申請榮譽卡作業採人工審核、建檔、製卡並郵寄,不 僅耗時、人力成本高、資料正確率不夠且業務量大。本系統上 線後,志願服務運用單位於線上填妥申請資料(免影印紙本, 上傳志工照片和紀錄冊內容即可),經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線上初審、本局線上複審後,符合資格者逕從系統產製榮譽卡

- 電子檔,再由申請單位直接將榮譽卡電子檔印出後轉發志工,本局無須再發文、用印、手工製卡,亦可減免郵資。
- 3. 本局簡化申請榮譽卡流程,操作簡單且便民,不僅縮短作業時間,也使資料建置數位化、增加行政效率;此外,線上申請流程也配合減紙減章的市府政策,並兼顧環保。此變革為全國首創,更讓衛福部資訊整合系統決定跟進,新增線上列印榮譽卡的功能。

## 附錄

## 壹、 臺北市人口結構變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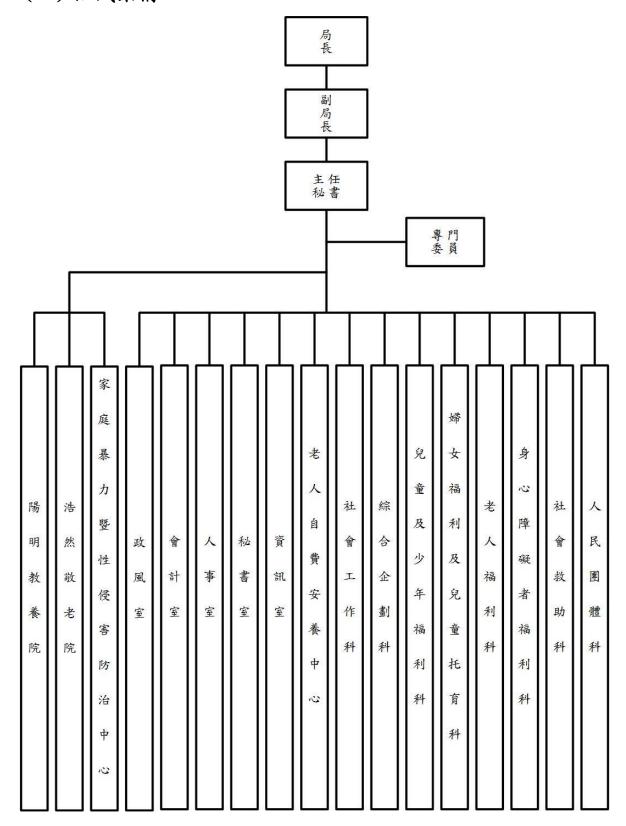
## 一、各福利別人口資料

106.06

年度	全市	總戶數	兒童	少年	老年	身障	低收	入人口
十及	總人口	<b>総厂</b> 数	人口	人口	人口	人口	戶數	人數
97	2, 622, 923	958, 433	305, 974	198, 408	322, 975	110, 139	14, 753	36, 274
98	2, 607, 428	969, 418	291, 700	198, 526	328, 416	112, 643	16, 532	40, 708
99	2, 618, 772	983, 237	288, 609	193, 080	331, 906	114, 664	17, 810	43, 823
100	2, 650, 968	999, 879	290, 746	189, 704	338, 199	116, 784	19, 427	47, 597
101	2, 673, 226	1, 017, 063	292, 995	187, 428	348, 656	117, 902	21, 001	51, 282
102	2, 686, 516	1, 026, 738	295, 661	178, 830	362, 605	118, 914	21, 066	50, 649
103	2, 702, 315	1, 037, 402	299, 772	170, 687	380, 527	120, 897	21, 204	50, 021
104	2, 704, 810	1, 041, 948	303, 005	159, 837	399, 182	122, 297	20, 945	48, 594
105	2, 695, 704	1, 047, 284	304, 475	153, 434	419, 130	121, 762	20, 744	47, 424
106	2, 689, 845	1, 049, 354	302, 965	149, 947	428, 648	121, 201	20, 370	45, 735

# 二、社會局現況

## (一) 組織架構



公辦民營:116

公辦公營:23

方案委託: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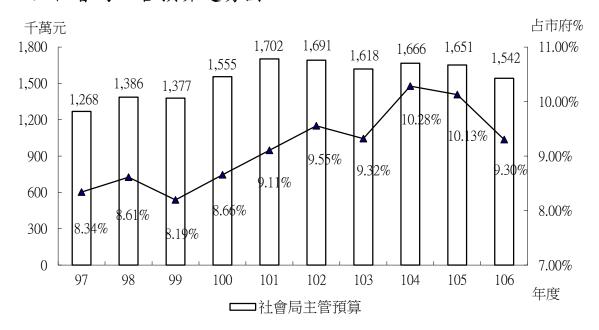


# 本表統計數據至106年6月底止

福利別	服務機構類型	服務機構辦理方式			
		公辨民營	公辨公營	方案委託	
社會工作	遊民收容中心	_	1	_	
	平安居	1	_	_	
	平宅服務中心	_	3	4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_	12	_	
少年福利	少年服務中心	4	_	2	
	少年安置機構	4	_	_	
兒童托育	托嬰中心	15	_	_	
福利	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6	_	_	
	親子館	13	_	_	
	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	1	_	_	
	兒童托育資源中心	1	_	_	
	兒童福利中心	2	_	_	
	兒童安置機構(庇護家園)	1	_	_	
	兒少團體家庭	2	_	1	
婦女福利	婦女安置機構及居住服務	2	1	_	
	婦女及單親家庭服務中心	11	_	_	
老人福利	老人日間照顧中心	6	_	4	
	老人公寓、住宅	4	_	_	
	老人服務中心	10	3	1	
	老人養護中心	3	_	_	
身心障礙	身心障礙輔具中心	2	_	1	
者福利	身心障礙者社區居住家園、團家	5	_	2	
	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	2	_	4	
	早期療育通報轉介中心	_	1	_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21	1	_	
	身心障礙福利會館	_	1	_	
其他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_	_	1	
總計		116	23	20	

### (二)預算結構

### 1. 社會局主管預算趨勢圖



單位:元

年度	社會局主管預算	市府總預算	占市府預算之%
97	12, 684, 661, 251	152, 137, 247, 036	8. 34
98	13, 864, 323, 709	160, 974, 648, 856	8. 61
99	13, 772, 981, 880	168, 076, 087, 389	8. 19
100	15, 548, 433, 264	179, 638, 340, 358	8. 66
101	17, 017, 268, 590	186, 892, 565, 746	9. 11
102	16, 905, 380, 684	176, 954, 055, 167	9. 55
103	16, 179, 583, 911	173, 637, 613, 428	9. 32
104	16, 660, 081, 771	162, 017, 957, 319	10. 28
105	16, 509, 024, 003	163, 008, 473, 631	10.13
106	15, 420, 150, 734	165, 758, 993, 613	9. 30

### 註:

- 1.105年度以前含追加減預算。
- 2. 殯葬管理處於 98 年 9 月 21 日改隸於民政局;市立托兒所於 101 年 8 月 1 日改制為幼兒園,並移撥至教育局管轄。

### 2. 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預、決算表

單位:元

項目	收	入	支	出
年度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100	1, 118, 882, 559	1, 523, 910, 248	1, 105, 627, 594	991, 292, 892
101	1, 211, 304, 071	1, 748, 782, 785	977, 559, 296	901, 294, 447
102	1, 180, 745, 072	1, 938, 373, 237	1, 072, 148, 796	1, 656, 316, 255
103	1, 485, 433, 826	2, 346, 115, 223	1, 888, 441, 404	2, 267, 320, 719
104	1, 198, 267, 313	1, 516, 394, 749	2, 506, 447, 496	2, 514, 683, 046
105	1, 273, 553, 714	2, 181, 539, 156	2, 662, 056, 516	2, 544, 419, 449
106	1, 140, 428, 810		2, 876, 025, 953	

### 3. 本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預、決算表

單位:元

				単位・九	
項目	收		支出		
年度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101	40, 138, 279	40, 649, 335	57, 692, 393	46, 009, 096	
102	44, 058, 557	43, 557, 850	28, 897, 587	49, 224, 142	
103	43, 710, 123	45, 371, 059	35, 719, 451	39, 969, 466	
104	43, 675, 976	45, 687, 427	37, 882, 597	38, 706, 299	
105	280, 752, 349	283, 410, 461	52, 230, 197	37, 203, 157	
106	46, 278, 500		161, 032, 812		

註:本基金97年度成立,資金來源由本府投資1千萬元。

## (三)業務執行狀況(各業務科及所屬機關)

106.06

項目	概況統計(106年1月至6月)
—————————————————————————————————————	·救助
最低生活費標準	15,544 元(106 年度)
低收入戶	20,370 卢,45,735 人
中低收入户	5,962 户,15,294 人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13,921 人,81,694 人次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10,233人,60,193人次
低收入戶就學生活補助	12,788 人次
平價住宅	1,448 户
以工代賑/臨時工	2,670 人
醫療補助(含中低及低收入戶市民醫療補助、路倒病患醫療補助、低收入市民住院膳食費、遊民健康檢查及醫療補助、特殊境遇家庭傷病醫療補助)	6,790 人次
急難救助	1,264 人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身心障礙人口	121, 201 人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44 家,核准服務量 2,388 人	
社區居住方案	服務 27 人, 3, 577 人次	
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8處,服務110人,11,864人次	
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補助 5,864 人	
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補助	補助 1,834 户	
身心障礙者津貼給付金額	補助 43, 465 人	
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	1、個案服務:1,139 案,20,175 人 次 2、居家服務評估:192 人 3、失能評估之後續服務:478 人, 1,579 人次	
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	6 處,服務 90 人,8,520 人次	
身心障礙者生活重建及家庭支持服務	<ol> <li>生活重建服務個案:298人</li> <li>家庭支持性服務:2,042人次</li> </ol>	
精神障礙會所—真福之家、向陽會所	服務 219 人,7,631 人次	

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補助	補助 2, 259 人,10, 925 人次
視障者服務計畫	服務 543 人次,1,317 小時
導盲犬服務	本市7隻(全臺38隻),服務7人(1 隻導盲犬服務1位視障者)
輔具補助與服務	1、補助: 2,769 人,5,740 人次 2、服務: 21,091 人,25,243 人次
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	服務 622 人,7,446 人次
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	新增申請 9, 413 張,累計有效 36, 688 張
聽語障溝通服務 (手語翻譯服務及聽打服務)	服務 919 件,1,534 人次,1,738.5 小時
早療社區資源中心	服務 3,814 人,16,396 人次

老人福利			
老人人口			428, 648 人
獨居老人			4,820 人
失能老人			54,438 人(依中央對本市推估值採 12.7%推估)
老人福利機構: 107 所	安養機構	: 3 所	<ol> <li>公辦公營2所(778床)</li> <li>私立1所(45床)(停業期間105</li> </ol>

		年 12 月 15 日至 106 年 12 月 15 日)
	養護型長期照顧機 構:99所	1、公辨民營 3 所: 970 床(含長期照護床 214 床、養護床 414 床、安養床 342 床) 2、私立 96 所: 3,584 床(含長期照護床 27 床、養護床 3,557 床)
	長期照護型長期照 顧機構	4所(私立),206床
	失智型照顧機構	1所(私立),64床
老人服務中心		14 所(公辦公營3所、公辦民營10 所、方案委託辦理1所)
老人公寓暨住宅		4 處,可供 376 人進住(累計進住 281 人)
機構安置補助		2, 683 人
居家服務		18 家,補助 3,887 人,212,249 人次
老人日間照顧		18 家,補助 619 人,72,424 人次
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		補助 58 人
老人乘車補助		補助 36, 566, 840 人次,3 億 1,228 萬 5,444 元(截至5月)

一中低水、女人四年活品	活動假牙與固定假牙共核定補助 548 人次,活動假牙維修 55 人次
老人健保費自付額補助	215,784 人(截至4月)
老人活動據點	378 處

兒童托育及婦女福利		
0至未滿2歲人口	55, 877 人	
女性人口	1,404,035 人	
托嬰中心	1、公辦民營:15 家,收托 625 位嬰幼兒 3、私立:125 家,收托 3,547 位嬰幼兒	
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公辦民營6家,收托60位嬰幼兒	
托嬰中心訪視輔導	<ol> <li>1、訪視輔導:129家,281家次</li> <li>2、在職研習訓練開辦:10班,877人次參訓</li> </ol>	
弱勢家庭兒童托育補助	補助 2, 267 人, 43, 412, 916 元	
兒童臨時托育補助	272 人,4,202 人次,244 萬 6,260 元	

就業者家庭部分托育費用補助	補助 8,004 人,73,958,500 元
臺北市友善托育補助	補助 3, 457 人,53, 127, 000 元
臺北市育兒津貼	補助 108,860 人,1,547,789,355 元
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	補助 18, 208 人, 205, 909, 239 元
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12 個中心, 6, 245 名保母, 收托 9, 426 名兒童
保母訓練	開辦 29 班,16 班結訓,800 人結訓
育兒友善園	9 個服務據點,103,888 人次受益
親子館及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	14個,入館 282, 202 名兒童, 294, 714 名家長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	1,403户,2,934萬5,719元
新移民(外籍配偶)	34,752 人(大陸:30,951 人、其他國家:3,801 人)
公辦民營婦女及單親家庭服務中心	11 家, 22,669 人次受益
婦女中途之家	提供居住服務個案數 31 戶,71 人
庇護家園	2處,共53床,安置63人

兒童與少年福利	
兒童人口(0至未滿12歲)	302, 965 人
少年人口(12至未滿18歲)	149, 947 人
少年服務中心	6 所,服務 731 人,23,934 人次
兒童福利服務中心	2 所,服務 48 人,23,390 人次
兒少關懷據點	19 處,服務 374 人
外展服務	3,330 人次
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生活補助	補助 329 人, 1, 855 人次
弱勢少年自立生活方案	協助 13 人,補助生活費及學費共計 93 萬 7,654 元
寄養服務	153 家, 215 人
育幼院	8 所
緊急庇護所	2 所, 共 50 床位, 安置 40 人, 81 人次
團體家庭	3 家,共10人,49人次
不幸少年	1、陪偵:5人 2、緊急短期安置:3人 3、中長期安置:19人
兒童及少年收出養服務資源中心	1、諮詢服務:146 人次 2、收養前親職教育準備課程:11 場,

	56 人次
	3、親子遊戲團體:6場,88人次
	<ul><li>4、專業人員在職訓練:4場,133人</li><li>次</li></ul>
	5、收出養議題研討會:2場,117人 次
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	補助 92 人,106 人次

社會工作	
遊民中途之家	1、遊民收容中心:84 床,13,094 人次 2、平安居:29 床,5,414 人次
社會工作師	發放執業執照 116 人
臨時看護補助	510人,872人次
未成年子女監護權訪視調查評估	結案 280 件(成案 196 件,無法成案 4 件,無法訪視 80 件)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12個 危機家庭個案服務 4,905 案,93,644 人次
愛心餐食方案	57 家合作店家,21 個贊助單位 提供 12,345 張餐券

實物銀行(本局擔任總行)	結合 168 個資源單位
	73,803份食品與生活物資,46,566人
	次
	1、士東市場:909公斤,2,261人次
盛食交流平台	2、南門市場: 2,151 公斤,5,916 人 次
家庭綜合服務-兒少高風險家庭服務通報	845 案, 1, 389 名兒少, 28, 605 人次
志願服務	1、全市社會福利類志工隊:440 隊, 2萬3,387人
	2、志願服務紀錄冊:465 冊
	3、志願服務榮譽卡:3,822 張

家庭暴力與性侵害防治	
24 小時保護服務	16,645 通電話
1、親密關係暴力	6, 527 案 3, 439 案
3、老人保護	703 案 421 案 1,964 案
性侵害接案數	455 案

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計畫	新開 59 案
性侵害加害人處遇計畫	新開 67 案
駐地方法院處理家庭暴力暨家事事件 聯合服務中心	1、臺北地院:4,551人,9,941人次 2、士林地院:1,980人,5,292人次
輔導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少年	委託2家民間團體,服務558人,1,856 人次
婚姻暴力保護服務方案	委託 4 家民間團體,服務 3,578 人

人民團體與合作行政	
工商團體	174 個
自由職業團體	318 個
社會團體	2, 982 個
基金會	194 個
合作社	248 社
儲蓄互助社	14 社
社區發展協會	356 個